

证券代码：874239

证券简称：中健康桥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全面检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重要控制缺陷。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纳入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部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控制环境（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机构、内部审计、人力资源等）、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以及对业务层面的控制活动（包括对分支机构的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财务报告、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信息系统、成本管理、会计控制等）。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与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以及公司现行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定量标准（以下指标任一单项偏差超过阈值即视为重大缺陷或风险）

评价基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2%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的 2%

营业收入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1%	营业收入总额的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2%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2%
------	----------------	------------------------	----------------

(2) 定性标准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迹象：①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行为；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中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③审计委员会和审计中心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④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⑤公告的财务会计报表、报告存在重大差错或虚假记载，甚至被监管部门处罚。
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要错报，该错报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迹象：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内部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定量标准

评价基准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	损失金额<100万元	100万元≤损失金额<300万元	损失金额≥300万元

(2) 定性标准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迹象：①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定；②公司重大决策失误或决策程序不合法；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④安全生产、质量事故等频发，导致媒体负面新闻频现；⑤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
重要缺陷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

	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迹象：①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②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中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主要为：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 公司内部控制总体情况

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征和监管要求，以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模式、产品特征、资产结构等自身特点，按照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实际需要，公司制定了一套涵盖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在企业不断发展过程中，公司不断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不断趋于完善，并在公司经营活动中严格执行。

1、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的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管理组织机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有效的执行机制和完善的监督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管理目标的达成，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 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开展和运行。

（3） 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实现资产保值和增值，确保股东权益不受到损害。

（4） 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监管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定。

2、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原则

（1）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制定和完善。

(2) 内部控制制度是公司内部管理的基本制度，公司所有人员必须遵守内控制度，严格执行制度相关要求，任何部门和个人均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制度规定之外的任何权利。

(3) 内部控制制度必须涵盖公司内部各项经营活动、各项业务活动、各个部门和公司所有岗位，并针对业务活动运营过程的关键控制节点，建立和落实决策、实施、监督、反馈、完善等各个环节。

(4) 内部控制制度要保证公司机构、岗位及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应遵循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内部控制制度应根据公司所处环境变化、公司业务发展规模以及公司管理水平的提升而不断提高和完善。

(四)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责任主体

- 1、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负责领导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 2、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实施内部控制评价进行监督。
- 3、公司审计中心负责具体组织和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五) 内部控制评价内容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内容包括：与整体控制目标相关的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部控制要素。公司事项的内部控制评价，包括对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的评价。

(六) 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础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法律法规，在分析确定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高风险领域和重要业务事项后，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确定检查评价方法。主要评价程序为：首先，由审计中心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要求，在内部充分沟通研讨的基础上召开内部控制评价启动会议；其次，由审计中心组织审计人员对各子公司（部门）内控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检查、测试和评价，结合各子公司（部门）的实际情况，充分沟通后形成初步评价意见；最后，整理、汇

总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撰写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报公司董事会批准。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了个别访谈、统计抽样、调查问卷等方法，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证据，对公司内部控制是否有效开展了全面、客观的评价工作。

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一） 内部控制环境

1、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级各层议事规则，明确公司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与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各层级各司其责、分工合作、规范运作。同时，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规委员会共五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由公司董事长担任，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分别由公司独立董事担任，合规委员会由具备丰富合规管理经验的董事担任，五个委员会的设立运行，保证了决策和监督的独立，在科学决策的同时，有效监督董事会决策在经营活动中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2、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

公司实行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总经理依据《总经理工作细则》主持公司日常经营工作。公司明确了管理人员职责和分工，建立了内部问责和考核制度，各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责、责权分明，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实施有效控制。

公司各个职能部门和子公司都能够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有效运作。公司已经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3、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机构为审计中心；在人员配置方面，公司审计中心设有专职审计工作岗位。公司审计中心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对公司内部各部门及子公司

的财务收支、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审计和稽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合理性进行合理评价，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各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同时逐步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股份制改制以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按照《内部审计制度》的要求，并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征及自身特点，公司审计中心完成了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等相关工作，参与了公司的各项工作制度进行了整理、归类、修订，实施了涉及人力资源、财务管理、营销管理、信息化、采购管理、基建工程管理等各项经营工作相关审计与风险管理工作。

4、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招聘与录用、培训与开发管理、考勤与休假、薪酬、聘用和入职管理、离职管理、培训、调动和晋升以及工作纪律等进行详细规范。

5、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

“中健康桥”意指中国健康之桥，宣示着为人类健康提供中国方案的初心和使命。公司始终秉持“以患者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长期坚持艰苦奋斗”的核心价值观，践行“为人类健康事业做出卓越贡献”的企业使命，努力实现“成为世界一流医药企业集团”的企业愿景，坚决贯彻“视药品质量如生命、以企业信誉为灵魂”的质量方针，竭诚为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稳定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公司未来将打造以创新为驱动、以学术为支撑、以疗效为基石，与时代并进的大健康产业系统，建设成为世界一流医药企业集团。

6、法制教育

公司十分重视企业内部员工的法制教育工作。通过日常的法制宣传与教育工作，增强了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法制观念。在日常经营和工作中，公司的全体人员均能够严格依法决策、依法办事、依法监督。公司聘请有常年法律顾问，每年均对相关成员进行培训，以案例教育和法律条文讲解方式，提高员工的法律事务水平。

(二) 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目标，结合行业特征和企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同时，公司建立了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制定了应急预案，明确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的检测、报告、处理的程序和时限、建立了检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三） 控制活动

1、公司制度的建立健全

（1）公司治理方面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已制定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重大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2）日常经营管理方面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涵盖日常经营与项目合作、财务管理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的系列制度和流程，并以信息化手段进行管理和控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均能有章可循，管理有序，形成了规范的管理制度体系和追溯体系。

（3）会计系统方面

① 会计机构的职责和权限

公司制定了专门的财务管理制度，由财务中心负责编制公司年度全面预算、会计核算、会计监督、资金管理等工作。财务中心由财务总监、财务经理、会计、出纳等人员组成，均具有相关专业素质，分别负责会计管理、采购核算、销售核算、财产清查、成本费用、税务、总账、出纳等职能，岗位设置坚决贯彻“责任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

② 会计核算和管理

依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包括财务核算、会计政策、财务管理等内容的《费用

管理制度》、《出纳工作守则》等专门的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具备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2、控制措施

公司通过下列制度建立相对完善的控制措施：交易与授权管理制度、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制度、会计系统控制制度、计算机信息系统控制制度、财产保护控制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运营分析控制制度、绩效考评制度和重大风险预警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制度。

(1) 交易与授权管理控制

公司根据组织架构明确了授权批准的方位、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在全面预算管理的基础上制定了授权明细表，公司内部各级管理层在其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对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采用一般授权，对重大交易、投资则采用特别授权。日常经营活动的一般交易由各部门逐级审批并将事项和最终处理意见提交总经理审批：重大事项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财务中心严格按照《费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审核各项单据和支付各项款项，并在内部建立了内部授分权管理文件，明确岗位人员职责及权限。

(2)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对各个部门、各个经营环节制定了一系列较为详尽的岗位职责分工制度，将各交易业务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员相分离，任何人不能处理业务流程全过程。

(3) 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涵盖了货币资金管理、应收账款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成本控制与费用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预算管理、票据管理、公司会计档案管理规定等。公司设立了专职的财务管理部门和财务人员，所有财务工作人员都具备岗位相关财务知识和一定的财务工作经验。公司财务中心严格按照指定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工作程序，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实施管理和控制，保证了公司财务活动按章有序地开展。

公司设立审计中心，配置了专职人员，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对公

司各部门及控股子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经济效益、内部控制的执行、各项费用的支出及资产保护等进行审计和监督。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审计中心制定下一会计年度的审计计划，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所有环节，包括但不限于对外投资、购买和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审计监督，提出纠正、处理违规的意见及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

(4) 财产保护控制制度

公司确立专人保管会计记录和重要业务记录，通过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对存货和固定资产的管理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对存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盘点，半年度进行抽查盘点，年度终了进行全面盘点。公司对固定资产在年终进行全面盘点，由主管部门组织盘点、财务中心参与监盘。对存货、固定资产的盘点结果及处理意见，按权限报直管部门、总裁办，经总经理审批。

公司股份改制后，完善了财务管理，对公司的会计核算工作、财务预算管理、筹资及担保管理、货币资金管理、应收款项管理、存货管理、资产管理、在建工程管理、对外投资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合同管理、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会计档案管理等进行了规范和细化。

(5) 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实行全面预算管理，由董事会主持，财务管理中心、总裁办牵头，组织各个业务部门和职能部门规划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工作以及季度预算调整编制工作。各个部门在预算管理中严格按照年初确定的预算目标，在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开展工作。近年来，公司通过各部门预算编制、月度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的考核、月度绩效考核、月度季度年度经营情况分析等方式强化对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的监督和控制。

(6) 运营分析控制制度

公司管理层定期综合行业状况、监督信息、公司具体情况等方面信息，运用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通过月度经营会议、季度经营分析总结会议、半年度会议等多种方式进行经营情况分析，对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

(7) 重大风险预警与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风险预警标准，并对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或突发事件，明确责任人，规范处置程序，确保突发事件能够得到及时妥善处理。

3、重点控制

(1)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

公司目前设有山东中健康桥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健制药”）、西藏千度医药服务有限公司、临沂启瑞医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鑫诺康桥医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广东宝润药物研究有限公司、西藏鑫诺康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西安茂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鑫诺康桥药物研究有限公司、西藏旌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西藏诺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云珠康健制药有限公司、广东云珠康健医药有限公司等 12 家子公司，以及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 家分公司。

山东中健制药主要从事药品的生产、研发，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决策，按照公司下达目标，积极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定期向公司汇报经营情况。山东中健制药建立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生产管理制度、研发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子公司主要管理者一般列席公司各种重大经营会议，使得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能快速传达和落实。公司董事会制定了相关管理文件，对子公司的资金运作、人力资源状况、业务等方面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和授权范围的设置。

(2) 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做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了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遵循诚信原则和市场原则，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交易，保护公司权益，维护公司股东利益。

(3) 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中，对公司对外投资的投资类别、投资对象以及相应的决策程序、决策权限等方面做了明确规定。在进行重大决策投资时，决策投资项目不仅考虑项目的回报率，而且更加关注投资风险的分析与防范，对投资项目的决策采取谨慎的原

则。

（四） 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信息沟通制度，明确了信息收集、处理以及传递流程和范围，保证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保证信息的及时、有效。公司信息传递采用多种信息途径进行流转，包括金蝶 ERP、金蝶云星空、云之家等，保证了内部管理信息的及时传递和保留追溯。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的工作流程和管理程序，包括管理层周例会、经营会议及年度述职报告会议等多种形式，使管理层、各部门、员工之间信息沟通和交流更加迅速流畅。公司鼓励员工及企业相关方举报和投诉企业内部的违法违规、舞弊和其他有损企业形象的行为。同时，公司积极与企业协会、主管机关、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以及各级监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和交流，对相关信息进行咨询、沟通和反馈，并通过市场调查、网络媒体等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

（五） 内部监督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企业经营活动，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设置了内部审核机构审计中心。审计中心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和核查工作。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审计中心岗位职责》，审计中心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审核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对外信息披露的财务信息，审查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负责与外部中介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其他重大事项。

中健康桥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